

#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文件

黑关发〔2022〕21号

## 关于转发中国关工委〔2022〕14号文件的通知

各市（地），省直机关工委、省教育厅、省司法厅、北大荒集团、龙江森工集团、哈尔滨铁路集团关工委：

现将中国关工委《关于印发〈顾秀莲同志在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总结表彰大会暨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启动仪式上的讲话〉的通知》（中关工委〔2022〕14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一、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新时代青少年法治教育实现高质量发展。要广泛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理论精髓引导青少年，充分发挥青少年法治教育在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确保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沿着正确方向前行。

二、扎实开展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力求取得明显实效。要认真落实省关工委和省委政法委等有关部门即将联合下发的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

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方案的部署，广泛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要坚持立德树人这个根本，深化青少年法治文化建设，打牢青少年法治信仰的思想根基。要增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制。要促进完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新格局，强化学校、家庭、社会、政府“四位一体”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机制，健全社会普法教育制度，加强青少年普法队伍建设。

三、切实加强领导，协调推进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关工委作为活动牵头单位，要加强对活动的研究指导，主动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逐步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领导机制。要认真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将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纳入“八五规划”考核内容。要纳入法治乡村社区建设、基层治理、平安校园工作内容。要与我省正在开展的“法护未来”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专题宣讲活动有机结合，重点向成年人宣传落实到位。要与未成年人零犯罪村屯、社区创建活动紧密结合，打牢基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础。要组织开展向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学习活动，推动青少年普法教育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2年7月5日

#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文件

中关工委〔2022〕14号

## 关于印发《顾秀莲同志在全国青少年 普法教育总结表彰大会暨第五届“关爱明天、 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启动仪式上的讲话》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副省级城市、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委（集团公司）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老干部局：

现将《顾秀莲同志在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总结表彰大会暨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启动仪式上的讲话》印发。请认真传达学习，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推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现高质量发展

——在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总结表彰大会暨  
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  
宣传教育活动启动仪式上的讲话

(2022年6月23日)

顾秀莲

同志们：

在全党全国人民喜迎二十大胜利召开之际，我们召开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总结表彰大会暨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启动仪式，总结成绩，表彰先进，部署任务。

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是抓好后继有人根本大计，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础工程。“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自启动以来已经走过了13年的发展历程。13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促进了青少年法律素质的明显提高，探索了部门合力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有效途径，打造了全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工作品牌，推动了全国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2021年12月，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

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意见》，明确要求“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和权益保护，持续开展‘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推动法治教育进学校、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进企业，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写进中央文件，这既是对13年来工作实践的充分肯定，也是对长期从事这项工作的部门和同志们的鼓励和鞭策。我们要认真领会文件精神，从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政治高度，提高认识，抓好落实。这里，我讲三点意见。

## 一、认真总结第四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取得的成绩和经验

2019年第四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启动以来，中国关工委坚持把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作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举措，全面谋划。我们加强对活动的组织协调，在前三届活动的基础上，增加共青团中央、中国法学会作为主办单位；我们推动五部门联合印发通知（中关工委〔2019〕7号），加强活动的顶层设计，建立了由中国关工委办公室负责协调、中国关工委事业发展中心承办落实具体工作的工作运行机制；我们积极探索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有效方式，宣传平台、能力建设等基础工作更加扎实；我们积极争取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同意，五部门首次联合表彰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几年来，各级关工委和各有关部门加强合作，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等各种困难和挑战，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活动。据统计，全国共有26个省市区200多个地市、1200多个县区、近15万所中小学校和近6千万中小学生参加了第四届活动。广大青少年的家国情怀更浓，法治素养更高了，各地“零犯罪学校”、“零犯罪社区”逐年增多，社会风气进一步好转。

一是组织领导机制更加健全完善。各级党委高度重视，把活动纳入“七五”普法重要内容以及精神文明建设和基层治理机制。有的党政领导亲自听取汇报、指导工作，还有的区县实施“一把手”工程，由党政“一把手”挂帅推进活动。人大、教育、公安、法院、检察院、妇联等部门大力支持，各部门合力推进机制建设，纷纷联合转发或印发通知，联合举办普法活动并召开工作推进会、经验交流会、现场观摩会，推广典型经验，查摆存在问题，推进整改落实。

二是普法重点更加突出。坚持以宪法为重点，结合未成年人保护、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和民族团结、安全、国防、禁毒等教育专题，一体化推进法治宣传教育。特别是在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三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和民法典，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之后，迅速组织专家队伍开展法律解读，组织普法志愿者进学校、进社区进行宣讲，学法讲法演讲比赛等丰富多彩的学习活动并制作发放漫画学习读本，组织广大青

少年积极参与全国“宪法小卫士”行动计划，帮助青少年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帮助家长和群众增强关爱保护未成年人法治意识，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三是普法形式更加多样。面向学校、社会、家庭、网络空间探索行之有效的普法方式，普法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实效性显著增强。面向学校推出读普法读本、看普法光盘、听法治报告、写学法心得、法律知识竞赛、模拟法庭、法治文艺演出以及“争当守法小公民”、争当法治建设“五小明星”等丰富多彩的中小学生法治实践活动，深受师生欢迎，有力配合了学校普法教育开展。面向社会推出校外法治宣传教育中心、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等社会教育课堂，利用各类社会教育实践基地，举办贴近法治实践、贴近青少年生活和认知特点的普法培训和主题宣传活动，青少年普法教育平台进一步拓展。面向家庭推出以家长学校、家庭教育公益讲座、隔代家长教育和主题征文活动等为依托的家庭普法教育，充分发挥了家庭家教家风在法治教育的重要基础作用。面向网络空间推出普法微信、微博、微电影、客户端。据不完全统计，在第四届活动期间，各地建立青少年普法教育网站、公众号等平台近万个，关注及参与人数近6500万。中国关工委开通青少年普法公众号，推出每周“一课一练”、“学法小公民”网上答题等线上普法活动，参与人数近1600万。

四是针对重点青少年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更加富有成效。

对于有不良行为或严重不良行为的青少年群体，积极推动法治教育与帮教保护相融合，专业矫治教育和志愿普法教育相结合。对于留守未成年人、外来民工子女、服刑在教强戒人员未成年子女等弱势群体青少年，推动法治教育与帮扶保护相融合，有的地方还确定农村留守儿童法治宣传周，积极推动农村留守儿童法治宣传教育规范化、制度化。基层关工委组织广大“五老”深入开展帮教、帮扶服务，持续开展闲散青少年群体的法治教育，配合教育部门帮助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失学的关爱对象重返校园，使各类重点青少年群体感受到法治社会的温暖和关爱，对法治的信仰和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信心进一步提升，有效预防了青少年犯罪。

五是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队伍更加发展壮大。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以公、检、法、司机关及各基层政法单位为依托，法治教育专业队伍稳定发展，法治教育志愿者队伍与之相互促进，互为补充。青少年法治教育宣讲团规模不断扩大，结构持续优化，政法系统老同志、在职干部以及在校法律专业大学生、优秀律师、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有志之士被大量充实进来，积极开展志愿普法服务，很多地方实现省、市、县（区）、镇（街道）四级全覆盖。目前，全国有青少年法治宣讲团志愿者20万名，其中，“五老”法治志愿者近10多万名。他们倾心关爱后代，义务开展法治报告会近46万余场次，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发挥了重要生力军作用，被誉为青少年普法工作的指战员、联络员、宣

传员。同时，大力加强法治课教师、法治辅导员和普法讲师团成员等法治教育队伍培训。中国关工委联合西南政法大学等政法类高校组织持续举办“全国青少年法治教育研修班”，发挥了培训示范作用。据统计，各省市区组织的各级各类教育培训达8万余次，累计培训170余万人次。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党中央和地方各级党委坚强领导的结果，也是包括各级关工委、政法委、司法、共青团、法学会等部门、广大普法志愿者、教育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在内的各方面普法力量共同努力的结果。在这里，我代表中国关工委向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示热烈祝贺！向辛勤工作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岗位上的全体同志致以诚挚问候！向重视和支持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各级党政领导、相关部门和社会各界致以崇高的敬意！

回顾几年来的工作，我们深切体会到，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必须坚持党的领导这个根本，坚持立德树人这个核心，坚持服务法治建设大局这个定位，坚持提高普法能力这个关键，坚持壮大普法队伍和健全工作机制这个基础。

在肯定工作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深刻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工作发展不够平衡，二是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三是工作制度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并加以解决。

## 二、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新时代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全局和战略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厉行法治，创造性提出了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了习近平法治思想。2020年召开的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确立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国依法治国工作中的指导地位。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政治性、人民性、时代性、实践性，从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高度出发，明确了法治宣传教育的目标任务，要求在注重宣传法律知识的同时，更加注重法治理念的传播和法治精神的培育，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进一步明确了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目标任务；揭示了法治宣传教育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关系，要求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进一步确立了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基本定位；阐明了法治教育要从青少年抓起，要求加强青少年宪法教育，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和精神文明创建内容，由易到难、循序渐进不断增强青少年的法治意识，进一步明确了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重点内容和重要措施。

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要把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放到全面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中去谋划，充分发挥青少年法治教育在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确保青少年法治宣传

教育沿着正确方向前行。要广泛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理论精髓引导青少年，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厚重底蕴浸润青少年，用国家法治建设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启迪青少年，坚定广大青少年的法治自信。要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少年法治教育提出的新要求，聚焦传播法治理念和培养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的主要目标，落实更加注重针对性和实效性等普法要求，推动新时代青少年法治教育实现高质量发展。

### **三、认真组织开展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今年是实施“八五”普法规划的开局之年。中国关工委和中央政法委、最高法、最高检、司法部、共青团中央、中国法学会共同开展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这是落实“八五”普法规划的重要举措，很有意义。活动通知已于近日印发。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部署，确保活动顺利开展。活动中要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坚持立德树人这个根本。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立德树人关系党的事业后继有人，关系国家前途命运。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必须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有力支撑。要把立德树人的要求落实到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帮扶帮教、法治文化建设等各个方面，体现到组织推动、典型引

领、阵地建设、队伍建设具体要求当中。要把立德树人作为检验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根本标尺，推动青少年法治教育与青少年党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等思想道德教育更好结合，做到以文育人、以德化人，不断提高青少年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法治意识，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同时，要深化青少年法治文化建设，大力实施传承红色基因工程，加强红色法治文化保护、宣传、传承，注重发掘党在革命时期领导人民进行法治建设的光荣历史和成功经验，弘扬红色法治文化，讲好红色法治故事，打牢青少年法治信仰的思想根基。

二是增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新时代青少年生逢盛世，拥有更加高质量的发展条件，享有更全面的保障支持。同时，随着网络时代的快速发展，信息更加多元，青少年的成长风险也在加大，他们的法治需求更加多样化，特别是重点青少年群体，由于成长环境、性格特点、思维方式、行为模式不同，对他们的教育引导和行为干预也会不同。法治宣传教育要紧跟时代，既要充分利用传统有效的普法方式，更要推动运用新技术新媒体开展精准普法，切实增强青少年的参与感、体验感、获得感。要更加关注重点青少年群体的法治教育，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制，做好涉案和失管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

三是促进完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新格局。“八五”普法规划要求深入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在“七五”普法规划强

化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格局的基础上，增加了政府和司法机关的普法责任，要求进一步促进完善政府、司法机关、学校、社会、家庭共同参与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新格局。按照新要求，第五届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在原有基础上增加了最高法、最高检作为主办单位，为形成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格局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各单位在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中都承担着重要任务，要自觉履行“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担当，推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融入普法大格局，将精神文明建设、基层治理和家庭教育，融入法治乡村（社区）建设、“平安校园”创建、未成年人零犯罪社区创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等工作内容之中。要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队伍建设，认真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关于“组织、支持退休法官、检察官、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等开展普法志愿服务”的要求，培育发展“五老”普法工作室等公益性普法组织，壮大社会普法力量，健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推动青少年普法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

中国关工委作为活动牵头单位，要加强对活动的研究指导，加强与各主办单位的沟通，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制度化、常态化和规范化；尊重基层首创精神，及时发现、总结、推广经验，用典型带动活动纵深发展。地方关工委要积极争取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重视和支持，推动完善工作考核评估、保障激励等制度，进一步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配合、全社

会共同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把各方面力量凝聚起来，更好发挥学校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的主导作用，社会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的实践作用，家庭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的基础作用，努力实现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

同志们，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是一项系统工程、民心工程，是实现法治中国的重要基础。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刻理解“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勠力同心，锐意进取，为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为党和国家事业薪火相传，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